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力金融
股票代码：6003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辉隆大厦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辉隆大厦

股权变动性质：增加股份

签署日期：2016年【11】月【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1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2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4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间的重大交易	16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8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资料	19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2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25
第十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6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力投资	指	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新力金融	指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省供销总公司	指	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
省供销社	指	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本报告书	指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辉隆大厦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辉隆大厦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8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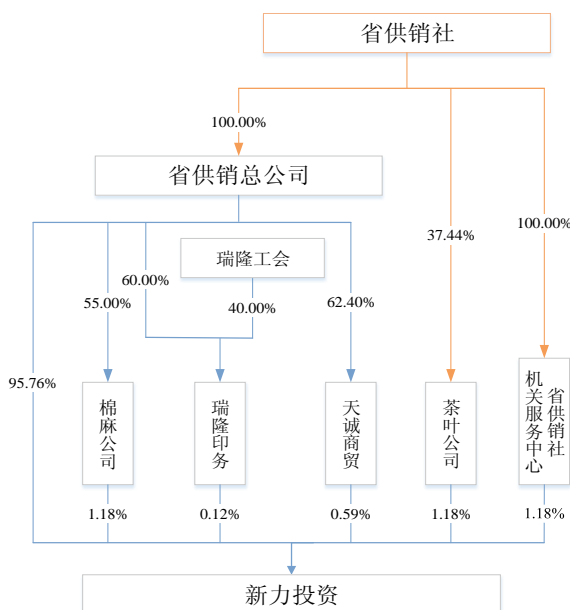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16,984万元

法人代表：徐立新

营业执照注册号：913400005606557264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及管理、项目投资及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顾问、财税顾问；企业形象策划；物业管理】。

截至本权益报告书出具之日，新力投资的股权控制情况如下：



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持有 95.76% 的股权；安徽省供销社联合社机关服

务中心持有 1.18%的股权；安徽省棉麻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18%的股权；安徽茶叶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 1.18%的股权；安徽省天诚商贸有限公司持有 0.59%的股权；安徽省瑞隆印务有限公司持有 0.11%的股权。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为安徽省供销社的全资子公司，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直接持有新力投资 95.76%的股权，安徽省供销社能够对新力投资形成实际控制，为实际控制人。安徽省供销社基本情况如下：

安徽省供销社成立于 1952 年 9 月，原名安徽省合作总社，于 1954 年 9 月更名为安徽省供销合作社，于 1983 年更名为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安徽省供销社作为省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主要通过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对直属企事业单位行使出资人的职责。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关联企业及其核心业务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控制的上市公司以外的核心企业及其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安徽德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企业资产的重组、并购；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	55.00%

2、实际控制人安徽省供销社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其业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辉隆股份	粮食收购、农业生产资料、农机具、化工原料及产品销售、进出口业务	47,840.00	38.58%
2	安徽双赢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	2,000.00	56.00%
3	安徽茶叶进出口有限公司	茶叶、化工(PVC 胶管)、服装纺织、果菜(脱水蒜制品)、机电(电磁电表)、石墨电极等骨干出口商品和进口及内销等业务。	1,010.47	37.44%
4	安徽省棉麻有限责任公司	棉花收购, 进出口业务, 棉花、棉短绒、絮棉、麻类、麻制品、轧花机械及配件、农副产品、粮食、建材销售, 棉花检测, 包装棉花种子销售, 商务信息咨询, 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 废旧金属、废旧物资的回收与销售, 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00.00	55.00%
5	安徽省天诚商贸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回收、储运、加工、销售; 铸造炉料、建筑材料销售	500.00	62.40%
6	安徽省瑞隆印务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出版物(图书、教材、教辅)、商标、彩印包装以及其它印刷品。	500.00	60.0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 5 年内均没有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及与经济纠纷相关的重大民

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国籍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徐立新	董事长、总经理	安徽合肥	中国	无
荣学堂	副董事长	安徽合肥	中国	无
王和义	董事	安徽合肥	中国	无
钱元文	董事、副总经理	安徽合肥	中国	无
桂晓斌	董事	安徽合肥	中国	无
李祥三	监事	安徽合肥	中国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和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拥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及金融机构 5%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新力投资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或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近三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额	216,326.15	238,205.01	115,637.94	86,278.42
负债总额	164,104.84	186,265.61	96,727.93	79,162.73
净资产	52,221.31	51,939.40	18,910.01	7,115.69

资产负债率	75.86%	78.20%	83.65%	91.75%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9.37	1,574.39	1,908.20	893.08
净利润	-44.87	34,517.03	12,088.33	7,753.24
净资产收益率	-0.09%	66.46%	63.93%	108.9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公司为履行股份增持的承诺，并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实现既定战略的坚定信心，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二、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在未来 12 个月内，新力投资不排除继续增持新力金融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新力投资将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审批程序。

三、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召开二届四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新力投资将根据自身需要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 2015 年 7 月 6 日起算）以自身名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数量 12,100,000 股左右，即约占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的 5%。

新力投资于 2015 年 7 月 7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5,667,094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34%。2016 年 1 月 27 日，新力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 818,511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4%。2016 年 11 月 2 日新力投资通过大宗交易增持了公司股份 2,5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2016 年 11 月 3 日新力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 3,114,48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通过上述行为，公司完成增持 5% 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为新力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16年11月2日新力投资通过大宗交易增持了公司股份2,5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03%。

2016年11月3日新力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3,114,48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29%。

本次权益变动中，新力投资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614,48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2.32%，增持完成后，新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8,400,0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竞价交易系统增持股份所使用的资金，全部来自于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第三方募集的情况，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获取资金的情形。本次认购的资金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或者调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调整或改变的计划。

二、未来 12 个月内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有关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有关的资产、负债进行调整或者采取其他类似的重大决策的可能。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进行调整的可能。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修改上市公司章程的具体计划。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情况进行重大变动的具体计划。

六、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

具体计划，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等有重大影响的具体计划。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后，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守有关证券监管法规，依法通过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经营等方面的独立性。

二、关联交易及规范措施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交易，主要为资金拆借。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和指引，并于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和《关于 2016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补充说明的议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会专字[2016]4753 号审阅报告，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如下：

① 拆出资金

关联方	2016.01.01	拆出金额	还款金额	2016.07.31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719,023.53	1,115,687,567.98	679,262,723.70	463,143,867.81

② 拆入资金

关联方	2016.01.01	拆入金额	还款金额	2016.07.31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55,363,732.83	355,363,732.83	—

③ 向关联方收取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2016 年 1-7 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540,550.4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向新力金融拆出资金利率 5.30%

④ 向关联方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2016 年 1-7 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40,550.41	新力金融向信息披露义务人拆出资金利率 5.30%

三、同业竞争关系及规范措施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由于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从事与新力金融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新力投资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交易，主要为资金拆借。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会专字[2016]4753号审阅报告，新力投资与关联方关联交易如下：

2016年1月-7月：

① 拆出资金

关联方	2016.01.01	拆出金额	还款金额	2016.07.31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719,023.53	1,115,687,567.98	679,262,723.70	463,143,867.81

② 拆入资金

关联方	2016.01.01	拆入金额	还款金额	2016.07.31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55,363,732.83	355,363,732.83	—

③ 向关联方收取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2016年1-7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540,550.4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向新力金融拆出资金利率 5.30%

④ 向关联方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2016年1-7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40,550.41	新力金融向信息披露义务人拆出资金利率 5.30%

2015年度：

① 拆出资金

关联方	2015.01.01	拆出金额	还款金额	2015.12.31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90,394,963.79	1,541,047,277.95	1,904,723,218.21	26,719,023.53

② 拆入资金

关联方	2015.01.01	拆入金额	还款金额	2015.12.31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91,000,000.00	103,000,000.00	—

③ 向关联方收取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合并日-2015年12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821,267.27	协议委托贷款利率 10%；信息披露义务人向新力金融及子公司拆出资金利率 2.55%

除上述情况外，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二十四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新力金融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情况。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日常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更换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意类似安排。

四、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及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前六个月内，没有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票行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及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新力投资副总经理、董事钱元文先生的女儿钱诚女士持有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购买时间	成交数量（股）	成交价格（元）	成交金额（元）
买入证券	2016/10/19	1,000	30.42	30420.00

针对上述股票购买行为，钱诚女士出具说明如下：

“本人在购买新力金融股票时，除通过公开渠道了解的新力投资已披露持有新力金融股票的情况外，并不知晓其他与新力投资购买新力金融股票事宜相关的任何信息。本人系根据个人对新力金融投资价值的判断做出买入股票的决定，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交易的情形。”

除上述披露之外，新力投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本报告书签署前六个月内，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股份相关的其他交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与上市公司股份相关的其他交易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资料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8,060,135.24	12,025,254.36	17,458,934.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3,186,392.64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8,30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87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31,361,867.40	388,695,646.05	280,946,177.58
存货		6,845.00	6,84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0,000,000.00	147,000,000.00	94,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722,608,395.28	556,027,745.41	443,279,161.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5,800,000.00	599,268,700.00	418,018,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净额	641,682.19	1,082,916.07	1,486,361.5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9,441,682.19	600,351,616.07	419,505,061.57
资产总计	2,382,050,077.47	1,156,379,361.48	862,784,223.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0,000,000.00	147,000,00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9,474,174.18	407,391.69	31,879,162.4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20,000.00	520,000.00	
其他应付款	1,242,661,895.71	819,351,895.46	679,748,117.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62,656,069.89	967,279,287.15	791,627,280.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62,656,069.89	967,279,287.15	791,627,280.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9,840,000.00	169,840,000.00	169,840,000.00
资本公积	13,968,000.00	15,768,000.00	15,768,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381,405.70	41,131.51	30,252.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5,204,601.88	3,450,942.82	-114,481,30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9,394,007.58	189,100,074.33	71,156,943.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9,394,007.58	189,100,074.33	71,156,94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82,050,077.47	1,156,379,361.48	862,784,223.48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一、营业收入	15,743,891.61	19,081,999.78	8,930,822.00
减：营业成本		-521,560.33	697,949.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81,657.94	1,068,592.00	308,315.29
销售费用			247,853.80
管理费用	8,307,919.87	8,116,086.23	4,905,729.06
财务费用	68,182,719.27	38,889,286.52	2,625,919.16
资产减值损失	-800,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9,436,392.64		
加：投资收益	396,095,209.00	149,440,613.99	77,464,841.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424,703,196.17	120,970,209.35	77,609,896.48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424,693,196.17	120,970,209.35	77,609,896.48
减：所得税费用	79,522,906.85	86,938.09	77,539.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170,289.32	120,883,271.26	77,532,357.0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43,891.61	19,081,999.78	8,930,82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784,890.93	4,461,846,312.13	19,124,30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528,782.54	4,480,928,311.91	28,055,127.14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697,949.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00,019.64	2,251,950.86	80,58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1,008.56	1,791,240.95	614,308.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052,729.72	4,508,090,853.75	4,665,79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733,757.92	4,512,134,045.56	6,058,63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04,975.38	-31,205,733.65	21,996,491.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440,613.99	77,464,841.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989,382,3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71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341,076.00	199,840,613.99	77,464,841.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7,447.00		348,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77,167.00	231,650,000.00	184,618,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45,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564,614.00	231,650,000.00	184,967,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776,462.00	-31,809,386.01	-107,502,658.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85,000,000.00	147,000,000.0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5,000,000.00	147,000,000.00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92,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25,536,605.74	9,418,559.99	5,356,8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536,605.74	89,418,559.99	5,356,8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63,394.26	57,581,440.01	74,643,2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034,880.88	-5,433,679.65	-10,862,967.61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5,170,289.32	120,883,271.26	77,532,357.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8,680.88	461,931.50	407,204.8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436,392.6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5,536,605.74	38,889,286.52	2,625,919.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6,095,209.00	-149,440,613.99	-77,464,84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45.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560,215.73	-150,131,615.79	-108,744,490.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694,421.05	108,132,006.85	127,640,341.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04,975.38	-31,205,733.65	21,996,491.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8,060,135.24	12,025,254.36	17,458,934.0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025,254.36	17,458,934.01	28,321,901.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034,880.88	-5,433,679.65	-10,862,967.61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有关文件

- (一) 利用上市公司的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 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三) 最近 3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四) 最近 3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五)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二、其他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直系亲属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 2013-2015 年度财务报告；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声明与承诺函；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的声明以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6、信息披露义务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持有或买卖新力金融股票的情况说明；
- 7、本次权益报告的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二、查询方式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新力金融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 1777 号 电话：0551-63542160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2016年 月 日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合肥
股票简称	新力金融	股票代码	6003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安徽合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持股种类：<u>无限售流通股</u></p> <p>持股数量：<u>42,785,605 股</u></p> <p>持股比例：<u>17.68%</u></p>
<p>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p>	<p>变动种类：<u>增加</u></p> <p>变动数量：<u>5,614,480 股</u></p> <p>变动比例：<u>2.32%</u></p>
<p>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包括《新力金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中认购的定增股份</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年 月 日